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8月14日至2025年11月13日止。

第 8418971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20日

商 标

四美集

申请人 济南锦丰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王舍人街道凤凰北路2217号天鸿东城中心2号楼603-1（一址多照）

代理机构 山东岱公子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人用药；中药材；中药袋；牙填料；